

附件 3

佛山市妇女联合会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妇女联合会（公章）

部门负责人：甘绮霞

填报人：胡翠英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佛山市妇女联合会是市委领导下的人民团体，是党和政府联系妇女群众的桥梁和纽带。

1. 组织引导妇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凝聚妇女。

2. 团结动员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注重发挥妇女在社会生活和家庭生活中的独特作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作贡献。

3. 代表妇女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管理社会事务，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参与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推动保障妇女权益法律政策和妇女、儿童发展纲要的实施。

4.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倾听妇女意见，反映妇女诉求，向各级国家机关提出有关建议，要求并协助有关部门或单位查处侵害妇女儿童权益的行为，为受侵害的妇女儿童提供帮助。

5. 教育引导妇女树立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提高综合素质，实现全面发展。宣传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6. 教育引导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开展家庭文明创建，支持服务家庭教育，传承中华民族家庭美德，树立良好家风，推动形成家庭文明新风尚。

7. 关心妇女工作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创新服务方式，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

女之家建设。联系和引导女性社会组织，加强与社会各界的协作，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8. 巩固和扩大各族各界妇女的大团结。加强同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和海外华侨华人妇女、妇女组织的交流合作，推进现代化建设和祖国和平统一。

9. 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加深了解、增进友谊、促进合作，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为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共同发展作贡献。

(二) 机构设置

佛山市妇女联合会现有 3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维权部（市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妇女家庭工作部。下属 2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分别是佛山市儿童活动中心、佛山市儿童活动中心幼儿园。

(三)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 年，在市委领导下，市妇联党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结合中国妇女十三大精神，全面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市委“515”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立足引领服务联系职能，勇于改革创新，把广大妇女紧紧团结在党的周围，妇联工作开创了新局面，有力推动佛山成功入选第二批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市妇联维权站荣获全国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全省维权站评估“优质服务奖”第一名，佛山“妈妈岗”工作经验获省妇联张丽主席批示肯定，市妇联获评广东省妇女创业小额担保贷款贴息项目“优秀奖”、省妇女手工创新创业大赛优秀组织奖、市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市长直通车）2023 年度“口碑单位”、2023 年佛山市社区教育

先进集体，佛山市建设儿童友好城市总体规划和行动计划获2023年度省优秀城乡规划设计奖二等奖、市一等奖等，市妇联家庭教育指导志愿服务项目被评为佛山市最佳志愿服务项目。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突出“三个强化”，在践行新思想中筑牢巾帼信仰之基。

一是强化思想政治引领。始终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作为“第一议题”来学习、“第一遵循”来贯彻、“第一政治要件”来落实。结合《习近平走进百姓家》出版发行、中国妇女十三大胜利召开，中国妇女十三大佛山代表牵头巾帼宣讲团，广泛开展“巾帼心向党”“跟党走奋进新征程 巾帼建功新时代”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638场次，覆盖妇女群众4.8万人次。

二是强化先进典型引领。开展佛山市纪念“三八”国际妇女节113周年系列主题活动，召开巾帼事迹报告会、推出“巾帼奋斗正当时”系列宣传专题、启播《湾区·佛山她力量》新一季优秀女性专访，全面展现新时代佛山女性风采，动员广大妇女在经济建设主战场再建新功。

三是强化主题活动引领。落实“头条工程”，结合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广东、中国妇女十三大召开等重要节点，“佛山妇联”微信公众号专题策划热议报道等68期，发出“巾帼强音”。携手主流媒体擦亮妇联工作品牌，与佛山电台合作《舒心驿站》《与孩子的心灵对话》《湾区·佛山她力量》专访等品牌栏目，全网总播放量超323万；与醒目视频合作“佛山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系列短视频宣传，发布短视频超350条，累计阅读量超100万。《湾区·佛山她力量》优秀女性专访栏目入选2023年佛山口碑榜特色服务榜，获8万次网民点赞。

(二)完善“三大机制”，在奋进新征程中彰显巾帼担当作为。

一是完善巾帼乡村振兴促进机制。开通“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开展科技助农培训交流活动。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项目帮助全市共49名妇女成功获得贷款资金超过500万元，带动妇女群众就业580人次。深化“美丽庭院”建设，评选市级“美丽庭院”示范村6个、“美丽庭院”示范户10户、“美丽庭院”50户，其中3户获省“美丽庭院”示范户，50户获省“美丽庭院”，南海区西樵镇儒溪村获省“美丽庭院”示范村。

二是完善女性人才发展促进机制。联合市女性科技人才协会成功举办“强国复兴勇担当 巾帼智汇创未来”佛山市女性科技人才沙龙活动，打造“佛山女性人才制造商”品牌，开展“战略型复合人才培养”项目。指导市女企业家协会圆满完成换届工作，推动会员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

三是完善巾帼就业创业促进机制。探索“妈妈岗”灵活就业模式，全市各级妇联开展“妈妈岗”培训447场，服务妇女近1.5万名，推动全市用人单位提供“妈妈岗”逾1.1万个，帮助6084名妇女实现灵活就业。新增广东省女大学生创业实践和就业实习基地8个。全市获评全国三八红旗集体、全国巾帼文明岗称号6个，全国巾帼建功标兵（先进集体）4个，省三八红旗手（集体）、省巾帼文明岗24个，省三八红旗工作室2个，市“巾帼文明岗”30个，带动广大妇女满怀热忱投入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三)拓展“三大平台”，在引领新风尚中展现巾帼独特作用。

一是拓展家庭文明建设平台。常态化寻找“最美家庭”，评选佛山十大“最美家庭”和百户“最美家庭”，获评全国、省级“最美家庭”、书香家庭10户。开展家风故事分享会、

家书诵读、家庭教育宣传周、家教家风图文巡展等活动，激发家庭奋进新征程的不竭动力。在市直单位内开展廉洁家风文化作品征集活动、廉洁家书征集活动、“对党忠诚 廉洁齐家”演讲比赛，大力倡扬廉洁文化。

二是拓展家庭教育工作平台。开展《佛山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立法调研，推动纳入2024年立法工作计划。组建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教育指导辅导员库，开展家庭教育个案指导服务77人次，开展“与孩子的心灵对话”主题活动5场次，线上线下参与人数29.2万人。获评省、市级家庭亲子阅读体验基地25个，家庭教育服务创新项目10个。开展“湾区·佛山小当家”“少年儿童心向党”等活动，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三是拓展关爱帮扶平台。启动“六送”活动，向我市妇女群众及对口帮扶地区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文化、送健康、送温暖。全年慰问单亲特困母亲家庭200户，送上慰问金20万元及慰问品。联动社会力量，动员逾2.2万名志愿者开展寒暑假儿童关爱服务活动4499场，走访慰问儿童6736人次，结对帮扶留守、困境儿童3262人，受益家长儿童12.7万人次。发挥慈善公益组织作用，共投入逾50余万资金、4.5亿元保额帮助47175名困境儿童。

（四）深化“三大服务”，在迈向新时代中守护巾帼美丽人生。

一是深化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服务。全市妇联系统处理信访案件3556宗，服务人次达4256人次，处理率100%。全省首创“数字护航2.0”重点人群、重点家庭关爱帮扶系统，排查重点儿童2720个，重点妇女9866个，重点家庭938个，共探访逾4.4万次。召开“舒心驿站”工作推进现场会、“三有”（有爱心、有经验、有威望）老年妇女工作推进会，组建兰心巾帼志愿队，吸纳1134名“三有”妇女参与助力

村居一线工作，广受赞誉。

二是深化反家暴服务。牵头建立反家暴社会救济服务强制告知制度，全省率先在医疗机构设立反家暴宣传点，将预警触角前移。持续深化“建设法治广东·巾帼在行动”，全年涉及家暴信访案件 298 宗、占总信访案件 8.83%，同比增长 6.04%，妇女群众法律意识明显提高。

三是深化儿童友好服务。有力推动佛山成功入选第二批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组建妇女儿童工作智库，发布研究课题成果 15 个，命名我市首批儿童友好示范区 2 个、儿童友好示范镇（街）11 个、儿童友好基地 50 个。开展儿童友好嘉年华主题活动超 800 场，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开展 2023 年世界儿童日活动，组队参加深圳首届儿童友好博览会。“儿童友好城市”服务案例入选 2023 年佛山口碑榜“服务案例榜”，获 4.3 万次网民点赞。

（五）加强“三大建设”，在提升新境界中深化巾帼自我革命。

一是加强理论武装建设。高质量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立以党组书记为组长的领导小组，牢牢把握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总要求，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建立“8+1+N”模式读书活动¹，围绕“深调研，解民忧”实践活动等 7 大专题到基层调研 172 次，提出 39 项改进工作措施。

二是加强改革破难建设。全市新建“佛山融爱·暖‘新’驿站”9 个，“三新”领域²妇联组织 14 个、“妇女之家”12 个、“妇女微家”94 个，开展“关爱网约车女司机”三八妇女节主题活动、赠送新业态女性关爱保险等，实现妇联工作

有效延伸。

三是加强“领头雁”队伍建设。全面实施“妇女之家”功能提升项目，将“五个到家”服务³送到基层。充分发挥执委优势特长，利用市妇联“线上执委工作站”等平台加强执委学习培训、联系服务妇女群众等工作。

（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根据2023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4728.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83.42万元，项目支出1945.37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021.08	1969.03	2783.42
人员经费	1934.49	1864.33	2002.74
日常公用经费	86.58	104.7	780.68
二、项目支出	2019.53	2607.87	1945.37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	0	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	0	0
四、经营支出	0	0	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0	0
合计	4040.61	4576.9	4728.79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市妇联根据《2023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3年市妇联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⁴。

⁴ 绩效等级：总分≥90为优，80≤总分<90为良，60≤总分<80为中，总分<60为差。

（二）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市妇联预算编制基本符合符合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

市妇联根据 2023 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 2023 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

2. 财务管理情况

市妇联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市妇联一方面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市妇联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和绩效信息公开方面，市妇联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和政府网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该指标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12 分。

3. 项目管理情况

市妇联对各项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02 号）相关要求。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市妇联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单位行政例会，要求各科室对本科室重点工作及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单位采购小组成员采购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

量等进行全程跟踪，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

2023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22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妇联（含下属单位）对22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评覆盖率100%。该指标分值25分，自评得分25分。

4. 资产管理情况

市妇联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023年市妇联“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11万元，实际支出为6.03万元，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3分。

2. 财政支出执行率

市妇联全年财政支出完成率为99.07%，反映2023年市妇联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3.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3年，市妇联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515”高质量发展战略目标，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7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7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深化妇女儿童权益维护服务	全市妇联系统处理信访案件4386宗，服务人次达5172人次，处理率100%。全省首创“数字护航2.0”重点人群、重点家庭关爱帮扶系统，排查重点儿童2720个，重点妇女9866个，重点家庭938个，共探访逾4.4万次。开展“同心维护妇女儿童权益 助力佛山高质量发展”主题系列普法活动285场，累计81052人次参与。
2	深化儿童友好服务	有力推动佛山成功入选第二批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顺利编制《佛山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方案》《佛山市建设儿童友好城市总体规划（2023-2035年）》《佛山市建设儿童友好城市行动计划（2023-2025年）》，并经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将以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
3	拓展家庭教育工作平台	开展《佛山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立法调研，推动立法进度。组建涉未成年人案件家庭教育指导辅导员库，开展家庭教育个案指导服务77人次，开展“与孩子的心灵对话”主题活动5场次，线上线下参与人数29.2万人。
4	助力乡村振兴建设	开通“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联合农业部门开展科技助农培训交流活动过百场次。妇女小额担保贷款财政贴息项目帮助全市共53名妇女成功获得贷款资金超过500万元，带动妇女群众就业580人次。深化“美丽庭院”建设，助力乡村建设。

5	全面提升全园安全系统	下属事业单位市儿童活动中心幼儿园严格按照教育部门、公安部门关于对校园安保设施的标准，对幼儿园前门侧门两间保安室进行全面升级改造，确保校园物防技防工作到位。
6	全力进行环境“适儿化”改造	下属事业单位市儿童活动中心秉持“儿童友好”、“儿童优先”理念，重点对中心多处教学场室完成适儿化改造，升级软硬件设施设备，把中心兴趣活动场地改造成儿童喜爱、氛围浓厚的适儿化学习空间，让中心成为儿童友好理念的重要践行地。
7	打造五育并举立体化课程体系	下属事业单位市儿童活动中心打造涵盖德智体美劳全方位立体化的课程体系，形成了舞蹈、美术、语言艺术、科技、音乐、体育六大课程体系。通过高质量素质教育课堂的建立服务佛山高质量发展。

（说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应围绕“十四五”规划、省委“1+1+9”工作部署，结合省、市委市政府、人大交办的任务、《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督查方案》、部门相关规划或年度工作任务，进行梳理。**涉密的工作任务不公开。**）

4.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3年，市妇联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市妇联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依据于各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分数和项目资金的占比权重。该指标分值5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5分。

5. 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效益

市妇联积极主动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有关部署，圆满完成了强化妇女思想政治引领、带领妇女巾帼建功、注重家

庭家教家风建设、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全面建设儿童友好城市、深化妇联改革工作等各项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在政治思想引领上，广泛开展“巾帼心向党”“跟党走奋进新征程 巾帼建功新时代”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筑牢巾帼信仰之基；二是在奋进新征程中彰显巾帼力量，联合市女性科技人才协会打造“佛山女性人才制造商”品牌，推动会员企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完善巾帼就业创业促进机制，探索“妈妈岗”灵活就业模式，推动全市用人单位提供“妈妈岗”逾1.1万个，帮助6084名妇女实现灵活就业；三是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上，常态化开展家风故事分享会、家书诵读、家庭教育宣传周、家教家风图文巡展等活动，激发家庭奋进新征程的不竭动力，开展《佛山家庭教育促进条例》立法调研，推动纳入2024年立法工作计划；四是做稳维权工作，建立健全集矛盾排查、纠纷调解、法律帮助、关爱服务于一体的综合维权服务模式，切实维护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6.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满意度调查（可参考佛山口碑榜结果、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市妇联获得96.5分，反映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5分。

三、存在问题

是绩效目标设置待强化，预算编制绩效导向性不足。在绩效目标层面，部分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笼统，不能体现项目主要内容及目的，而且没有结合子项目的实施内容进一步的分解年度绩效目标。在绩效指标层面，绝大部分项目设置的绩效指标还停留在是否完成产出结果上，没有将重点集中在项目产出效益和可持续发展上，设定的数量、质量、效益等绩效指标表述不规范，缺少预期指标值的参考标准，难以通过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判断项目实施成效，不能起到绩效目标的引领作用。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管理与部门职能有机结合。结合部门的职能特性，在现有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将绩效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预算管理单位和业务科室，有效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报、预算执行、预算监督等各环节的无缝对接。

二是夯实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做细做实事前需求调查，“先谋事再排钱”。对省和市委市政府重点部署和落实的项目实施事前绩效评估，对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以及经济性开展科学论证，增强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

三是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围绕“十四五”发展规划工作要求，合理设定年度工作任务，

参考以往年度的工作指标完成情况，提出本年度工作任务的核心绩效指标，并赋予符合实际工作任务情况的目标值，以形成本部门的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使绩效目标充分反映各业务科室的履职效率与效果，从而提高绩效管理的可操作性与可比性。